

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 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否决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及《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》的议案。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所持股份总额为 5,619,5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数的 56.20%。

上述议案的审议结果均为：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5,619,5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否决议案的原因及后续安排

为有效确保本公司年报审计工作顺利进行，确保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机构不存在处罚等负面风险，决定否决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。

由于公司盈利能力在逐步提升，为节约有效营运资金，进一步论证子公司设立对公司经营的影响（包括但不限于拟设子公司设立经营范围、位置、注册资本额度等），决定否决《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》的议案。

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上述议案将和投资者充分沟通后再次提交股东会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情况，是公司股东基于慎重研究分析做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对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10 日